

兴国县樟木乡人民政府文件

樟政发〔2023〕18号

樟木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樟木乡2023年森林防灭火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村委会、乡直(驻乡)各单位:

现将《樟木乡2023年森林防灭火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按照文件要求认真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



樟木乡 2023 年森林防灭火工作要点

2023 年全乡森林防灭火工作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方针，严格落实森林防灭火责任，夯实森林火灾综合防控基础，严防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态安全，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一、构筑完善体制机制

1. 推动责任落实。通过层层签订责任书，细化责任主体，实施森林防火网格化管理，全面落实森林防灭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认真落实《赣州市森林防火责任制》《赣州市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兴国县森林防火责任制实施办法》等规定，强化督查督办，压实属地管理责任，成员单位监管责任和森林经营者主体责任。

2. 完善考核机制。将森林防灭火工作纳入应急管理综合考核，提高应急管理工作考核权重，完善相关考核指标，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建立完善森林防灭火工作长效机制。

二、着力抓好灾前防范

3. 强化动员部署。及时召开全乡森林防灭火工作会议，总结部署年度工作。根据各时期森林防灭火工作特点进行针对性安排部署，特别是强化春节、两会、清明、国庆等重点

时节以及高森林火险等级时段的工作部署，全面落实森林火灾防范措施，避免和减少森林火灾发生。

4. 强化宣传教育。深入开展森林防火“平安春季行动”“森林防火宣传月”“小手拉大手”等主题宣传活动，通过“村村通”大喇叭、广播、电视、微信、横幅、标语等多种形式载体推动森林防火进林区、进社区、进校园、进村庄、进农户，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关注森林防灭火工作的浓厚氛围。

5. 强化野外火源管控。严格落实“五个禁止”规定，充分发挥“两长两员”作用，压实火源管控责任，强化群防群治、网格化管理。进一步规范野外用火管理，严格落实特殊野外用火审批制度。持续开展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十查十看”、森林防灭火工作专项检查暨打击违法用火专项行动、野外火源管控专项治理行动，认真排查整治火灾隐患，突出重点区域，重点治理违规用火和输配电线路隐患等问题，坚决把各种森林火灾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

6. 强化监测预警。健全预警机制，科学研判火险形势，及时精准发布火险预警信息，落实预警响应措施。

7. 强化督促检查。在传统节假日、重大活动和高火险天气，组织开展专项督查，督促各乡镇各部门及经营单位严格落实相应责任，强化重点领域、重点单位、重点人群的监管力度，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三、加快基础设施建设

8. 加快推进生物防火林带建设。按照全省生物防火林带建设规划，配合上级对新造林地，严格落实配套建设生物防

火林带要求，做到生物防火林带建设与造林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

9. 强化扑火物资储备。加快森林扑火物资储备建设，按照相关要求和标准储备更新扑火物资，规范扑火物资管理。

四、加强扑火能力建设

10. 加强乡村扑火队伍建设。强化乡镇半专业扑火队和村级扑火应急队建设，逐步推动队伍职能整合，加强扑火技能训练，提高乡村扑火队伍的森林火灾处置能力。

11. 加强业务培训和实战演练。举办全乡森林防灭火知识培训班，通过层级培训实现对全县森林防灭火管理人员培训全覆盖，提高森林防灭火管理人员的能力和水平。

五、提升应急处置水平

12. 加强应急值班值守。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确保应急值班工作高效运行。

13. 确保科学有效扑救。加强县专业森林消防队和乡镇半专业扑火队的业务技能和扑火安全培训，把好岗前关，掌握扑火技能和安全避险知识，提高科学扑救能力，既为做到“打早、打小、打了”夯实基础，又为确保安全扑救打牢根基。